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6-03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临 2026-022），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公司董事金星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朱苗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6-029 号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由公司董事长朱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

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